

个人信息保护法二月一日正式生效实施

大数据杀熟、随意采集人脸信息、用户不同意不提供服务……针对个人信息保护上述“痛点”，法律出手了。

8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个人信息保护法，于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

个人信息保护法共8章74条，明确了个人信息处理活动应遵循的原则，构建以“告知-同意”为核心的个人信息处理规则，保障个人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的各项权利，强化个人信息处理者的义务，明确个人信息保护的监管职责，并设置严格的法律责任。

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具有明确、合理的目的并与处理目的直接相关，采取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限于实现处理目的的最小范围，公开处理规则，保证信息质量，采取安全保护措施等，这些原则应当贯穿于个人信息处理的全过程、各环节。

此外，考虑到个人信息处理的场景日益多样，个人信息保护法还对取得个人同意以外可以合法处理个人信息的特定情形作了规定。比如，针对滥用人脸识别技术问题，本法要求，在公共场所安装图像采集、个人身份识别设备，应设置显著的提示标识；所收集的图像、身份识别信息只能用于维护公共安全的目的。

当前，有一些企业通过掌握消费者的经济状况、消费习惯、对价格的敏感程度等信息，对消费者在交易价格等方面实行歧视性的差别待遇，误导、欺诈消费者，其中最典型的就是“大数据杀熟”。对此，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规定：个人信息处理者利用个人信息进行自动化决策，应当保证决策的透明度和结果公平、公正，不得对个人在交易价格等交易条件上实行不合理的差别待遇。

个人信息保护法将生物识别、宗教信仰、特定身份、医疗健康、金融账户、行踪轨迹等信息，以及不满十四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列为敏感个人信息。将个人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的各项权利，包括知悉个人信息处理规则和处理事项、同意和撤回同意，以及个人信息的查询、复制、更正、删除等总结提升为知情权、决定权，明确个人有权限制个人信息的处理。

同时，为了适应互联网应用和服务多样化的实际，满足日益增长的跨平台转移个人信息的需求，个人信息保护法对个人信息可携带权作了原则规定，要求在符合国家网信部门规定条件的情形下，个人信息处理者应当为个人提供转移其个人信息的途径。

个人信息保护法根据个人信息处理的不同情况，对违法处理个人信息的行为设置了不同梯次的行政处罚。对未造成严重后果的轻微或一般违法行为，可由执法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对拒不改正的最高可处一百万元罚款；对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最高可处五百万元或上一年度营业额百分之五的罚款，并可以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相关从业禁止的处罚。同时，个人信息保护法还专门规定，对违法处理个人信息的应用程序，可以责令暂停或终止提供服务。

在民事责任方面，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处理个人信息侵害个人信息权益造成损害的，个人信息处理者如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等侵权责任。

同时，个人信息保护法还对侵害众多个人权益的民事公益诉讼作了规定。

据新华社

谨防网络诈骗盯上你

这个“双十一”我们不上当！

□ 本报记者 王耀 通讯员 雒渝菲

印象中的十一月，是霜来红叶满天、金黄梧桐铺地，是让人“沉心静气”的秋末时节。而一年一度的“双十一”购物“狂欢节”却为秋末晕染了一层火热的气氛。但购物“狂欢”的背后，一些电信诈骗犯罪活动也随之高发。

“双十一”期间到底哪些电信网络诈骗高发？大家又该怎样防范？11月11日，记者从市公安局反诈中心了解到，消费购物类诈骗发案率逐年增多，其中冒充电商物流客服退款类诈骗占到所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6%。反诈中心提醒，希望市民们在疯狂买买买的同时，一定要提高防诈骗意识。反诈，从识破骗子们的伎俩开始。

记者手记 >> 保护个人信息
不让骗子“精准诈骗”

□ 本报记者 王耀

骗子屡屡冒充电商客服、快递公司员工，以退款、理赔的理由行骗，为什么有那么多人相信？很大的原因是，骗子在做“量身定做”式的精准诈骗。

受害者被骗过程中，骗子总能准确地说出其名字、身份证号、联系地址以及所购买的商品情况，这些都让受害者认为骗子冒充的身份是真的，不知不觉中降低了防范。

消费购物类诈骗发案率逐年增加。今年上半年我市冒充电商物流客服退款类诈骗发案率占比6%。围绕购物，骗子经常翻新骗术。骗子掌握了受害者信息，能打消对方的戒备心。受害者给骗子转账，是基于对骗子信任的基础上。

受害者的信息，是怎么落到骗子手里的？这就涉及个人信息的泄露。日常生活中，我们不可避免地将个人信息留存于各类经营者和组织机构。由于个人信息保护意识不强，再加上一些经营机构受利益驱使，个人信息泄露事件频繁发生。

个人信息保护成效直接关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近年来，打击泄露个人信息行为的力度越来越大。1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式施行。法律明确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大数据杀熟，对人脸信息等敏感个人信息的处理作出规范，完善个人信息保护投诉、举报工作机制等。

从源头防范个人信息泄露已经有法可依。接下来，就是要加强监管执法，织密个人信息的安全网，让个人信息不再“裸奔”。

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大家也应该注意保护个人信息，不要随意注册及填写身份证号、手机号、银行卡号等个人信息，不要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和手机短信，不要轻易向陌生人透露银行卡密码、短信验证码等。



理赔？千万别转账！

今年9月，小邹来到离石区公安局报案，称被骗走了2.5万余元。当天下午，小邹接到一通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淘宝客服人员”，问其两个月前是不是在淘宝上买了条裤子，且称由于很多客户反映该条裤子有染色问题，说可以为其办理退款及理赔。

小邹信以为真，按照对方要求，添加了对方的微信好友，询问如何退款理赔。对方发来一个二维码，让小邹扫描二维码后在网页上填写个人信息，之后对方还让小邹提供手机号码以及银行发来的验证码。对方以验证码超时为由，再次索要小邹的验证码。过了一会，小邹便收到银行的扣款短信，同时又联系不到对方，才发觉被骗。

误设成代理商？
解绑代码就是转账金额！

今年，离石的王女士接到一通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是“天猫商城客服”，王女士曾在其店里购买过化妆品。

对方能说出王女士的姓名，以及所购买化妆品的款式、时间，王女士没有怀疑。

随后，对方抱歉地说，因店内员工操作失误，误将王女士设置成了代理商，现帮王女士撤销代理商资格，以免系统自动扣除王女士的代理费。

王女士听了很生气，当即要求撤销代理商资格。对方一边安抚王女士的情绪，一边诱导她在手机银行中操作：“我们这边的手续已经完成，现在只需您进入手机银行页面输入代码，即可完成解绑代理。”

对方说：一天内不取消，隔日将自动扣除当月代理费500元，且该服务为期一年，一旦开通无法取消，总费用高达6000元。

王女士刚开始时还心存疑惑，但对方随后还帮她联系了某银行工作人员进行了证实，她便信以为真。得到了事后将原路退还的承诺后，她向“客服”指定的银行卡分几次转去“代理费”等共计6499元。

转账成功后，王女士却迟迟没有收到退款，面对她的质疑，该“客服”也含糊其辞，甚至还提出要求让王女士继续转账。这时王女士才惊觉已经上当受骗，急忙报警求助。

退款再私下交易？
“供货商”是骗子！

柳林的陈女士是一名家庭主妇，喜欢刷抖音。

10月11日晚上，陈女士在抖音直播间秒杀化妆品，下单购买了2500元的商品。比起平时的价格，这次优惠了几百元钱。

没多久，陈女士发现有人私信她，打开一看，是刚才卖化妆品的“发货商”。“发货商”称，陈女士没有在订单里备注“秒杀”两个字，无法享受秒杀优惠，需要其申请退款。

陈女士确实备注了“秒杀”两个字，以为自己不符合条件，于是申请了退款。很快，退款成功，2500元退回到她的账户内。

随后，“供货商”又给陈女士发来消息，说可以2100元的价格私下卖给陈女士。陈女士心动，询问如何付款。对方发来了收款码，陈女士扫码支付2100元。

付款后，陈女士一直没收到化妆品。几天后，她询问“供货商”，发现已被对方拉黑了。陈女士这才意识到被骗了，急忙向警方报案。

原来，“供货商”根本就是骗子，而且和抖音卖家没有任何关系。

(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吕梁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提示：

- 1.任何要求被害人离开官方交易平台退、赔款的都是诈骗。
- 2.绝大多数退、赔款都是从被害人支付的账户中原路返回，无需被害人在其他社交软件中操作，更不会要求被害人通过扫码、点击链接、提供银行卡卡号、银行卡密码、短信验证码等方式进行退、赔款。
- 3.如遇“客服”主动来电，要求办理“退款”“理赔”等手续，一定要通过官方途径多方核实。不轻信陌生来电和信息，不透露个人信息。
- 4.一旦发现上当受骗，务必保留证据及时拨打110咨询报警。
- 5.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并注册开启。



表决通过！
个人信息安全
有了专门法律保护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8月20日表决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

明确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大数据杀熟，
对人脸信息等敏感个人信息的处理作出规制，
完善个人信息保护投诉、举报工作机制……

个人信息保护法明确了个人信息处理和跨境
提供的规则、个人信息处理者的义务等内容

本法规定

任何组织、个人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
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
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

针对过度收集信息、大数据杀熟的问题

本法明确

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具有明确、合理的目的，并
应当与处理目的直接相关，采取对个人权益影
响最小的方式

个人信息处理者利用个人信息进行自动化决策，
不得对个人在交易价格等交易条件上实行不合
理的差别待遇

针对滥用人脸识别技术问题

本法要求

在公共场所安装图像采集、个人身份识别设备，
应设置显著的提示标识

所收集的个人信息、身份识别信息只能用于维
护公共安全的目的

对于提供重要互联网平台服务、用户数量
巨大、业务类型复杂的个人信息处理者

本法特别规定了其需要履行的义务

如建立健全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制度体系，定期
发布个人信息保护社会责任报告，接受社会监
督等

个人信息保护法还进一步强化了相关
部门的监管职责，从严惩治违法行为

